

# 宜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关于宜昌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71 号建议办理回复意见

分类：A

宋艳代表：

首先衷心感谢您对医养结合事业的高度关注和关心。从提案中我们可以看出您做了大量调研工作，特别是对农村老人的养老现状、需求和问题把脉很准，也为我们下一步更好推动医养结合工作做了有益探索。现就您提出的“支持三院合一养老模式建设的建议”回复如下：

**一、关于“市政府研究制定鼓励医养融合模式发展的政策措施”的建议。**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医养结合，2018年10月成立了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周霁为组长，市长张家胜为第一副组长的市医养结合工作领导小组，市政府两次组织赴温州、上海、成都等地考察学习医养结合和长护险工作。2018年8月，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宜府办发[2018]72号），明确了十项重点任务。2018年12月，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实施意见》（宜府

办发【2019】94号)也对积极推进医养结合做出了要求。最新政策出台情况:《宜昌市关于加快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宜昌市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意见》已分别经市政府常务会和市委常委会讨论通过,前者不日将印发施行,后者近期将报国家医保局审批后实施。

在具体推进措施方面,一是今年上半年市卫健委牵头开展为期三个月的医养结合专项调研,掌握了大量失能老人和相关服务机构的具体数据、现实困难和实际需求。二是6月份,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医保局三家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宜昌市医养结合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明确把“医中办养”“养中办医”和“多合一”机构纳入申报范围,并提出了“五优先”的激励措施。三部门目前完成了初审和现场调研,即将公示并发文确定名单。“高桥乡社会康养中心”一直是我们关注和推崇的农村医养结合模式,这次将会纳入试点并在全市范围推广学习。

**二、关于“市政府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研究落实公办“三院合一”养老机构资金投入的政策机制,逐步完善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

我们认为,“三院合一”模式发端于基层、来源于群众智慧,是医养结合不可或缺的。就目前来看,全市已探索出了多种医养结合工作模式,并在应对人口老龄化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一是“医中办养”模式。市二医院、市中心医院、市一医院等发挥公立医院带头作用,积极推进老年病区或专科建设,提高老年人就医服务体验。西陵区西坝、当阳市玉

阳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设医养结合病区，深受群众好评。二是“养内设医”模式。市社会福利院、枝江市和兴山县社会福利院分别引入康乃馨、健宁和弘仁三家医疗机构，为失能半失能、重症老人提供医养服务。三是“医养协作”模式。兴山县高桥乡社会康养中心和西陵区果园路社区“三合一”机构，非常有创意、接地气。今后，我们还将一如既往在市政府研究支持医养结合发展的新政策中当好参谋，将“多合一”（含“三院合一”）模式纳入支持鼓励发展的范畴。

**二、关于“市政府高度重视和研究加强“三院合一”养老服务队伍建设的体制机制。大力培育和扶持专业化养老服务队伍，加强养老组织和人员的培训、指导、监督管理，拓展服务功能，保障医养结合的服务质量和水平的建议”。**

人才队伍建设是事业发展的关键，对此我们也有清醒认识。目前正在做的工作主要有：一是开展政校医人才培养合作。自2014年起我市率先在全国实施免费定向委培大学生乡村医生工程，探索实施以“政府行政主导，卫生管理主体、学校培育主责”的乡村医生培养模式。目前已招录954人，526名毕业大学生村医已到村卫生室服务。三峡职院根据市场需求还开设了老年护理班，每年培养120名老年护理人才。二是开展养老专业人才培养。在市社会福利院建设养老护理员实训基地，2018-2019年举办6期培训班，培训人数超过1000人次。与中南大学湘雅护理学院合作开展养老护理员网上在线学习，目前已培训300人次。三是用政策激励人才流入。在《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实

施意见》(宜府办发〔2018〕94号)和《关于印发宜昌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宜府办发〔2018〕81号)两个文件中明确了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人才扶持和激励政策,对吸纳大学生和就业困难人员的机构落实就业补贴,对高校毕业生毕业学年起5年内开办养老机构的发放创业补贴。目前,民政局正在与人社、教育等部门协调,争取年内出台支持养老从业人才队伍建设文件,实施养老从业人员学费补偿和入职奖补办法。

医养结合工作作为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民生工程任重道远,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下一步我们将在持之以恒做好现有工作基础上,不断探索医养结合发展的新模式,认真研究制定医养结合发展的新措施,为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做出更大贡献。我们也真诚希望您继续关注关心医养结合工作和老龄事业发展!

宜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年8月19日

主管领导:李培明

联系电话:6240731

承办人:蒋庆良

联系电话:6237339

邮政编码:443008

公开情况:此件主动公开